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1-9月）营业收入为55.07亿元，同比增长约36.27%。其中刻蚀设备收入44.13亿元，同比增长约53.77%。

●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1-9月）新增订单76.4亿元，同比增长约52.0%。其中刻蚀设备新增订单62.5亿元，同比增长约54.7%；新产品LPCVD新增订单3.0亿元，开始启动放量。

● 根据市场需求，公司显著加大研发力度。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研发支出15.4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56亿元（增长约95.99%），研发支出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约为28.03%。

● 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1-9月）共生产专用设备1,160腔，同比增长约310%，对应产值约94.19亿元，同比增长约287%。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59,481,848.62	35.96	5,507,194,599.46	3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285,695.95	152.63	912,979,678.37	-2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253,862.44	53.79	813,484,039.19	1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54,317.76	不适用	267,567,582.3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151.76	1.48	-2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149.71	1.46	-22.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增加1.19个百分点	4.96	减少2.2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73,197,207.84	75.12	1,543,683,794.15	95.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83	增加6.22个百分点	28.03	增加8.5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5,271,340,608.37	21,525,546,561.69		1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742,329,791.38	17,826,122,876.82		5.1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024年第三季度（7-9月）公司的营业收入为20.59亿元，同比增长35.96%。其中，2024年第三季度刻蚀设备收入达到17.1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41%。

2024年第三季度（7-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9亿元（增长约152.63%），主要系：（1）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增长下毛利较去年同期增长2.54亿元；（2）2024年公司显著加大研发力度，为持续增长打好基础。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36亿元（增长约64.38%）；（3）由于市场波动，2024年第三季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股权投资收益为0.81亿元，较上年同期的亏损1.02亿元增长1.83亿元。

2024年第三季度（7-9月）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3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6亿元（增长约53.79%），环比2024年第二季度（4-6月）的2.20亿元增长约1.10亿元（增长约49.92%）。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55.07亿元，同比增长36.27%。公司的等离子体刻蚀设备在国内外持续获得更多客户的认可，针对先进逻辑和存储器件制造中关键刻蚀工艺的高端产品新增付运量显著提升，先进逻辑器件中段关键刻蚀工艺和先进存储器件超高深宽比刻蚀工艺实现量产。2024年前三季度刻蚀设备收入为44.1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53.77%。公司紧跟MOCVD市场发展机遇，积极布局用于碳化硅和氮化镓基功率器件应用的市场，并在Micro-LED和其他显示领域的专用MOCVD设备开发上取得良好进展，几款已付运和即将付运的MOCVD新产品正在陆续进入市场。此外，本年前三季度公司新产品LPCVD设备实现首台销售，收入0.28亿元。公司EPI设备已顺利进入客户端量产验证阶段，已完成多家先进逻辑器件与MTM器件客户的工艺验证，并且结果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公司新增订单76.4亿元，同比增长约52.0%。其中刻蚀设备新增订单62.5亿元，同比增长约54.7%；LPCVD新增订单3.0亿元，新产品开始启动放量。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公司共生产专用设备1,160腔，同比增长约310%，对应产值约94.19亿元，同比增长约287%，为公司后续出货及确认收入打下了较好的基础。2024年9月末发出商品余额约35.07亿元，较年初余额的8.68亿元增长26.40亿元；2024年9月末合同负债余额约29.88亿元，较年初余额的7.72亿元增长约22.16亿元。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1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约2.47亿元，同比减少约21.28%，主要原因为：（1）由于市场对中微开发多种新设备的需求急剧增长，2024年公司显著加大研发力度，以尽快补短板，实现赶超，为持续增长打好基础。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研发支出较去年同期增长7.56亿元（增长约95.99%），研发支出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约为28.03%，远高于科创板均值；（2）2023年公司出售了持有的部分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产生税后净收益约4.06亿元，而2024年公司并无该项股权处置收益；（3）由于市场波动，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股权投资收益为0.74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亏损0.90亿元增加约1.64亿元。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8.1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80亿元（增长约10.88%），主要由于营业收入增长下毛利增加5.69亿元，以及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11亿元。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743.10	9,964,95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073,344.20	22,293,781.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8,369,842.43	54,387,065.5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845,606.73	26,225,113.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442.16	4,299,956.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04,695.52	-17,667,03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61.19	-8,201.50	
合计	66,031,833.51	99,495,639.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35.96	2024年第三季度（7-9月）公司的营业收入为20.59亿元，同比增长35.96%。其中，2024年第三季度刻蚀设备收入达到17.1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41%。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36.27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6.27%达55.07亿元。公司2024前三季度刻蚀设备收入为44.13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约5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52.63	2024年第三季度（7-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9亿元（增长约152.63%），主要系：（1）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增长下毛利较去年同期增长2.54亿元；（2）2024年公司显著加大研发力度，以扩大未来销售品类，为持续增长打好基础。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36亿元（增长约64.38%）；（3）由于市场波动，2024年第三季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股权投资收益为0.81亿元，较上年同期的亏损1.02亿元增长1.83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3.79	2024年第三季度（7-9月）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3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6亿元（增长约53.79%，主要系：（1）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增长下毛利较去年同期增长2.54亿元；（2）2024年公司显著加大研发力度，以扩大未来销售品类，为持续增长打好基础。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36亿元（增长约64.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51.76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增长导致基本每股收益上升。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49.71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75.12	2024年公司显著加大研发力度，以尽快补短板，实现赶超。公司目前在研项目涵盖六类设备，20多个新设备的开发。随着研发项目的进行，公司增大研发材料投入，以及研发人员人数增加导致研发人员薪酬增长。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95.99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2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483,533	15.05	0	0	无	0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996,822	13.04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3,988,127	5.47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079,947	4.84	0	0	无	0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440,316	3.93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372,274	3.28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43,244	1.63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978,129	1.45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867,231	1.27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424,844	1.2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483,533	人民币普通股	93,483,533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80,996,822	人民币普通股	80,996,8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988,127	人民币普通股	33,988,1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79,947	人民币普通股	30,079,947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4,440,316	人民币普通股	24,440,3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372,274	人民币普通股	20,372,2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43,244	人民币普通股	10,143,244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78,129	人民币普通股	8,978,1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67,231	人民币普通股	7,867,2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24,844	人民币普通股	7,424,8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巽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与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数量合计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比例（%）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合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比例（%）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数量合计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比例（%）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合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480,521	4.60	647,900	0.10	30,079,947	4.84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171,671	1.97	145,900	0.02	20,372,274	3.28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731,116	1.73	197,800	0.03	10,143,244	1.63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61,976	0.49	4,300	0.00	7,424,844	1.2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98,932,305.03	7,090,409,172.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2,137,287.68	1,868,925,299.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678,751.61	48,360,169.73
应收账款	1,336,924,278.15	1,164,908,187.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550,504.04	112,456,545.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82,830.12	10,225,108.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21,641,093.77	4,260,340,245.57
合同资产	18,759,702.40	37,080,232.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4,471,939.42	494,793,895.75
流动资产合计	17,625,378,692.22	15,087,498,856.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354,526.27	24,219,955.88
长期股权投资	1,103,258,210.00	1,019,574,210.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43,109,284.15	1,202,733,385.14
投资性房地产	5,896,815.27	6,206,935.35
固定资产	2,498,541,456.80	1,987,606,137.52
在建工程	704,214,183.90	848,798,245.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061,481.53	25,821,972.74
无形资产	726,435,273.22	686,936,965.88
开发支出	966,364,521.41	505,792,998.6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11,268.05	5,254,35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134,328.99	102,158,43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380,566.56	22,944,112.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5,961,916.15	6,438,047,705.60
资产总计	25,271,340,608.37	21,525,546,56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31,487,065.37	1,305,110,382.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87,977,492.87	771,596,755.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3,287,351.31	287,959,710.00
应交税费	89,363,092.64	196,154,594.50
其他应付款	470,091,101.78	469,394,723.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325,323.45	509,814,734.32
其他流动负债	113,570,183.25	83,594,455.26
流动负债合计	6,139,101,610.67	3,623,625,355.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595,504.05	16,789,007.8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8,737,468.38	15,466,597.35
递延收益	100,767,625.23	21,016,99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76,396.38	23,434,221.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73,884.79	2,109,198.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3,350,878.83	78,816,019.80
负债合计	6,532,452,489.50	3,702,441,37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1,305,500.00	619,279,4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04,316,091.37	13,317,392,476.12
减：库存股	-300,777,168.85	-
其他综合收益	9,570,954.18	9,123,147.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639,711.50	309,639,711.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98,274,703.18	3,570,688,118.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742,329,791.38	17,826,122,876.82
少数股东权益	-3,441,672.51	-3,017,69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738,888,118.87	17,823,105,186.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71,340,608.37	21,525,546,561.69

公司负责人：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5,507,194,599.46	4,041,266,479.18
其中：营业收入	5,507,194,599.46	4,041,266,479.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86,862,382.99	3,178,664,486.69
其中：营业成本	3,181,954,720.24	2,285,194,456.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276,533.22	8,030,474.33
销售费用	318,633,250.62	241,618,110.73
管理费用	311,373,120.65	204,797,201.16
研发费用	913,942,970.40	502,387,972.19
财务费用	-58,318,212.14	-63,363,728.66
其中：利息费用	11,473,463.34	10,767,351.31
利息收入	84,675,705.97	87,722,251.47
加：其他收益	77,737,100.58	33,194,805.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78,931.15	719,949,120.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26,377.75	-16,262,602.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87,065.55	-290,994,248.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72,548.54	-10,033,843.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91,641.13	-13,293,599.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844.29	-99,29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2,261,968.37	1,301,324,927.85
加：营业外收入	6,704,546.73	3,740,916.81
减：营业外支出	2,404,590.27	865,247.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6,561,924.83	1,304,200,597.21
减：所得税费用	34,377,786.74	145,506,937.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184,138.09	1,158,693,659.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184,138.09	1,158,693,659.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979,678.37	1,159,835,796.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95,540.28	-1,142,136.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7,806.79	10,117,982.5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7,806.79	10,117,982.5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7,806.79	10,117,982.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1,687.95	-1,319,205.1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3,881.16	11,437,187.6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2,631,944.88	1,168,811,642.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3,427,485.16	1,169,953,779.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5,540.28	-1,142,136.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1.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1.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09,467,133.66	2,983,114,913.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116,490.30	68,477,29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9,583,623.96	3,051,592,20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0,677,733.68	3,307,846,894.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7,674,217.20	660,794,29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902,825.45	285,873,03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61,265.24	73,569,9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2,016,041.57	4,328,084,13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567,582.39	-1,276,491,92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77,404,872.58	13,066,460,809.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399,378.23	792,686,03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66,044.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2,804,250.81	13,860,712,88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257,410.50	653,383,03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16,637,280.73	11,156,142,004.00
购建开发支出所支付的现金	563,239,699.31	233,049,216.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5,134,390.54	12,042,574,25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669,860.27	1,818,138,62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528,960.50	210,365,1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528,960.50	210,365,1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949,344.00	134,177,204.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311,556.75	5,815,98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260,900.75	139,993,19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31,940.25	70,371,95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56,730.98	18,961,109.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0,848,771.43	630,979,77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8,458,521.32	2,452,963,77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9,307,292.75	3,083,943,550.19

公司负责人：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文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24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年》，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公司据此将2024年前三季度产生的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17,303.21万元计入营业成本，并将2023年前三季度产生的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9,607.20万元重新列示于营业成本（原列示于销售费用）。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4-066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7.4238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800万股，约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3,486.2237万股的1.49%。其中首次授予670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25%；预留130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24%。

（3）授予价格：150元/股（调整前），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15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700人，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比例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6）任职期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0-2023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2016-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均值为基础，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值定比2016-2018年度营业收入均值的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增长率，确定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对应的归属批次及公司层面归属比例。假设每个考核年度的实际营业收入增长率为X，首次授予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营业收入累计值	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2020	2019年、2020年两年营业收入累计值	X≥255%	100%
			200%≤X＜255%	80%
			X＜200%	0
第二个归属期	2021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三年营业收入累计值	X≥460%	100%
			370%≤X＜460%	80%
			X＜370%	0
第三个归属期	2022	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四年营业收入累计值	X≥700%	100%
			560%≤X＜700%	80%
			X＜560%	0
第四个归属期	2023	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五年营业收入累计值	X≥980%	100%
			800%≤X＜980%	80%
			X＜800%	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公司2016-2018年度营业收入均值为10.74亿元。

预留部分考核目标及公司层面归属比例确定与上述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目标管理（MBO）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MBO≥1	0.9≤MBO＜1	0.8≤MBO＜0.9	0.7≤MBO＜0.8	MBO＜0.7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90%	80%	7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年4月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Chen，Shimin（陈世敏）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4月1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4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16）。

（4）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0年4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6）2020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7）2020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世敏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8）2020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9）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0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1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21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4）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5）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6）2023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7）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8）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9）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7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0年11月6日向188名激励对象授予103.989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2020年6月30日	149.5元/股	670万股	700人	130万股
2020年11月6日	149.5元/股	103.989万股	188人	26.011万股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截至2021年6月22日，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剩余26.011万股未明确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该部分26.011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作废失效处理。

（三）激励计划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情况如下。

归属期次	归属价格	归属数量	归属上市日期	归属人数（人）
第一个归属期	150元/股	115.2908万股	2021年8月24日	540人
第二个归属期	150元/股	103.989万股	2023年5月4日和2023年5月9日	472人
第三个归属期	149.8元/股	94.4192万股	2023年11月21日	452人
第四个归属期	149.5元/股	89.8440万股	2024年10月29日	418人

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届满未归属，162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未归属的21.0304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和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情况如下：

归属期次	归属价格	归属数量	归属上市日期	归属人数（人）
第二个归属期	150元/股	14.0124万股	2023年5月4日和2023年5月9日	114人
第三个归属期	149.8元/股	13.6708万股	2023年11月21日	115人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7.4238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激励对象归属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归属条件的说明

1、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

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四个归属期为"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0年11月6日，因此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四个归属期为2024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6日。

2、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三）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仍在职的131名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四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3年。 以2016-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均值为基础，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值定比2016-2018年度营业收入均值的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增长率，确定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对应的归属批次及公司层面归属比例。2023年具体考核安排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营业收入 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第四个归属期 2023 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五年营业收入累计值 X≥980% 100% 800%≤X＜980% 80% X＜800% 0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95号）：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63,513,581.37元，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39,830,997.55元，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08,134,730.67元，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73,291,898.06元；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6,949,250.75元，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五年营业收入累计值较2016-2018年度营业收入均值增长1607.53%，公司层面归属比例达100%。
（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目标管理（MBO）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MBO≥1 0.9≤MBO＜1 0.8≤MBO＜0.9 0.7≤MBO＜0.8 MBO＜0.7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90% 80% 7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仍在职的131名激励对象中：131名激励对象2023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MBO≥1"，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131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4238万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预留授予日：2020年11月6日。

（二）归属数量：17.4238万股。

（三）归属人数：131人。

（四）授予价格（调整后）：149.5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二、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三、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31人）			69.6346	17.4238	25%
合计（131人）			69.6346	17.4238	25%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本次拟归属的131名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31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17.4238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1、公司就本次实施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2、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3、本次作废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作废数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4-067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微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年4月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Chen，Shimin（陈世敏）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4月1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4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16）。

4、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0年4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6、2020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7、2020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世敏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8、2020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9、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0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1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21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4、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5、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6、2023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7、2024 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8、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9、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二、本次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由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7人因个人原因离职，该等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0.8803万股。

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0.8803万股。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1、公司就本次实施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2、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3、本次作废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作废数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4-068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22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志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公司编制了《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由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7人因个人原因离职，该等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0.8803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7.4238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4-069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22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非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公司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本次拟归属的131名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31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17.4238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